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特别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特别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特别分红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44,780,508.34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9,579,556.86元。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26,710,059.60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378,580.46元。

为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本着能够及时回报股东、增强投资者获得感的原则，公司充分考虑了未来经营资金需求和长期发展战略后，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

提下，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准实施特别分红。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截至2024年8月2日，公司总股本为16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0,000,000.00元（含税）。

本次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特别分红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且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本次特别分红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模式、盈利状况及资金支出安排

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日